

中国封建社会 农民革命哲学史略

襄樊市工人理论组
武大哲学系72级学员

六、元末红巾军“杀尽不平方太平”的革命逻辑

公元一二七一年，以忽必烈为代表的蒙古贵族建立了元王朝，一二七九年灭了南宋，统一了全中国。元王朝是以蒙古贵族为首、联合汉族大地主阶级和其他各族上层分子所组成的封建政权。各族劳动人民遭受着阶级压迫和民族压迫的双重灾难。

元统治者推行反动的民族歧视政策，用强制的民族等级制度（把国内各族划分为蒙古人、色目人、北人、南人四个等级）来分化和破坏各族人民的团结和斗争，借以加强封建等级压迫。蒙古贵族曾把大量农田圈占为牧场，把大批农民掠占为“驱口”（可以任意屠杀、买卖的奴隶）。元中叶以后，贵族官僚大地主更大量强夺民田，残酷剥削农民，不少大地主占田十万亩以上，每亩强收地租高达四石。封建朝廷的苛捐杂税，逐年增加到二十多倍，加以滥发纸币，高利盘剥，元末广大农村出现了“死者相枕籍”、“哭声震野”的悲惨景象。

元统治者为了维护黑暗统治，大肆尊孔崇儒，追封孔丘为“大成至圣文宣王”、孟轲为“邹国亚圣公”，加封程颢为“豫国公”、程颐为“洛国公”，宣称“儒者可尚，以能维持三纲五常之道”，规定科举考试一律以朱熹的《四书集注》为准，企图用孔孟程朱之道来捆绑人民的手足；同时，又大肆提倡喇嘛教，借以麻痹人民的反抗意识，强化思想统治。

残酷的阶级压迫、民族压迫和思想统治，只能激起各族人民的愤怒反抗。到元末，黄河南北以弥勒白莲教为秘密组织形式的农民起义已不断兴起，反抗元统治者的革命歌谣到处传播，终于在一三五一年，我国历史上又一次伟大的农民革命战争——红巾军大起义以不可阻挡之势爆发了。

以刘福通、彭莹玉为领袖的红巾军，在发动起义和武装斗争过程中，坚持了聚义造反的革命路线，提出了“摧富济贫”的战斗纲领，并以“杀尽不平方太平”的革命逻辑，武装了广大群众，横扫了孔孟程朱之道，把我国农民革命哲学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

“挑动黄河天下反”的革命预见

“奉使来时惊天动地，
奉使去时乌天黑地，

官吏都欢天喜地，
百姓却啼天哭地！”

“九重丹诏颁恩至，
万两黄金奉使回。”

（陶宗仪：《辍耕录》卷十九）

元末普遍流传的这些民谣，揭露了封建统治者及其爪牙贪残横暴和广大劳动人民困苦不堪的社会现实，表现了当时广大群众已经意识到皇帝不过是贪官污吏的总后台；百姓们要改变自己受压迫、受剥削的地位，只有自己起来造反，才是唯一的出路。“一日三遍打，不反待如何！”（黄蘖：《闲中古今录》）

山雨欲来风满楼。农民革命领袖刘福通、韩山童反映了广大贫苦农民的革命要求，利用白莲教的组织形式，进行了广泛的政治发动。他们分析形势，认为“天下当大乱”，以独具只眼的革命预见，判定“天下反”的时机已经成熟，于是抓住元统治者调集十多万民工开凿黄河河道的有利时机，事先在河南山东交界的黄陵岗挖河工地上埋下了一个独眼的石人，背刻“莫道石人一只眼，此物一出天下反”的鼓动口号，又四出散布歌谣：“石人一只眼，挑动黄河天下反！”（叶子奇：《草木子·克谨篇》，《新元史·韩林儿传》）独眼石人挖出后，民工们积压满腔的阶级仇恨一下“挑动”起来了。“天下反”！这春雷般的革命号召，使革命烈火迅速燃遍了大河上下，长江南北。公元一三五一年五月，刘福通在颍州（今安徽阜阳）举起了革命造反大旗，随即攻占朱皋、罗山、确山、光州等地，开仓济贫，“贫者从乱为归”，起义军迅速发展至十余万人。同年八月，彭莹玉、徐寿辉等在湖北蕲春一带起义响应，随即占领了武昌、沔阳、江州、饶州等地。南北这两支农民军都头裹红巾，身穿红袄，高举红旗，被群众称为“红巾军”或“红军”。在红巾军的革命号召下起兵响应的，还有萧县芝麻李，南阳布王三，荆、樊孟海马，濠州郭子兴等等。

在刘福通、彭莹玉领导下的红巾军，始终坚持了农民起义的革命路线，一开始就以“天下当大乱”、“挑动黄河天下反”为号召（《明史·韩林儿传》），揭露了元王朝统治下“贫极江南，富夸塞北”的社会矛盾（叶子奇：《草木子》），提出了“倡义举兵，恢复中原”的战略目标（见郑麟趾：《高丽史》卷三九《恭愍王世家》）并先后建立了农民革命政权。彭莹玉发动南方红巾军起义后，立即建立了“天完”政权，以压倒“大元”政权之势，迅速摧毁了元王朝在江南及四川等地腐朽统治。刘福通率领北方红巾军，连续粉碎了官军的反革命围剿，一三五五年建立了“大宋”政权，统一了中原各地红巾军的领导，随即指挥红巾军分五路北伐，发布声讨元统治者的檄文，北伐军在战旗上写着：“虎贲三千，直抵幽燕之地；龙飞九五，重开大宋之天”，决心攻克大都，推翻元王朝的反动统治。

刘福通、彭莹玉坚持的聚义造反的农民革命路线，指引着红巾军转战南北，横扫官军，所向披靡，给蒙、汉地主阶级以沉重打击，引起他们极端仇恨地叫嚷：“磔红头，凿红骨，誓红不同生、灭红到红窟！”他们施展反革命两手，一方面武力镇压，另方面政治诱降。在元统治者封以官爵，赐以龙衣、御酒的招安政策的引诱下，混进苏北一带农民军并篡夺了领导权的张士诚等，推行叛卖投降路线，终于被元朝收买，充当了元统治者镇压红巾军的可耻帮凶。张士诚接受招安后，官封太尉，长期盘据苏州，于一三六二年竟派遣爪牙攻入红巾军政权的首都安丰（今安徽寿县），屠杀了红巾军领袖刘福通，博得了江南地主官僚的齐声喝采。《水浒》

的作者、反动文人施耐庵、罗贯中，都是在红巾军打击之下“年荒世乱走天涯”（施耐庵诗）的逃亡地主，曾去依附农民革命叛徒张士诚，作了张的幕僚，充当了地主阶级“灭红到红窟”的谋士。他们在《水浒》中所发泄的对方腊及整个农民革命派的仇恨，正反映了他们对红巾军的仇恨；《水浒》中精心塑造了宋江这个投降派典型，并加以狂热歌颂，正表现了他们对张士诚之流的感情。元末农民起义中两条线路的斗争，《水浒》作者基于地主阶级的反动立场作了完全颠倒的反映。

“民起怨，事必变”的辩证历史观

在元末红巾军大起义前夕革命风暴的酝酿中，广大农民喊出了“天遣魔军杀不平”（陶宗仪：《辍耕录》卷二十七）的战斗口号，播传着“天雨线，民起怨，中原地，事必变”（《元史·五行志》）的革命民谣，深刻地表现了起义农民的革命觉悟和哲学智慧。

劳苦农民为什么必然要奋起造反？红巾军简短明确地回答是由于“不平”。“不平”，是革命农民对元朝黑暗统治的愤怒控诉，是他们对整个封建制度的深刻概括。列宁指出：“农民小资产者的平等思想是正当的和进步的，因为它反映了反对封建农奴制的不平等现象的斗争。”

广大农民反对“不平”，要求平等，就是要求改变封建制度下贫富贵贱极端不平等的社会现实；而封建统治阶级的哲学卫士，从董仲舒到朱熹都大肆宣扬“天不变，道亦不变”，“三纲五常，终变不得”之类的谬论，用以欺骗和麻痹劳动人民。针对这种反动的形而上学，红巾军反映广大农民“穷则思变”的革命要求，提出了“中原地，事必变”的朴素的辩证历史观，认定元朝统治下极端不平等的社会现实一定会改变，满腔仇怨的劳苦人民奋起斗争，就一定能变“不平”为“太平”，变黑暗为光明。这种闪耀着革命光芒的辩证法思想，为红巾军团结战斗的革命实践提供了理论指南。起义军领袖刘福通、韩山童在发动和组织群众的过程中，利用了民间早已流行的弥勒白莲教的宗教语言，宣传社会变革思想：“天下当大乱”，“明王已经出世，弥勒已经降生”！满怀胜利的信心宣告：黑暗即将过去，光明就要到来！鼓舞着千百万起义农民为推翻元朝统治、实现“太平”理想而斗争。

革命农民在斗争实践中意识到了“事必变”是由“民起怨”引起的。广大劳动人民在残暴的阶级压迫和民族压迫下所积累起来的怨愤和仇恨，一旦爆发出来，势必造成“天下反”的社会激变。元末红巾军继承和发展了汉末黄巾军曾提出的“小民从来不可轻”的革命历史观，进一步认定“民”是“变”的主体，“民起怨”是引起“事必变”的根本动力。社会现状的必然改变，把“不平”变为“太平”，把黑暗变为光明，决定的力量不是什么皇天上帝，不是什么王公大人，而是劳动群众不堪忍受黑暗统治和贫困生活所必然掀起的斗争。这种把“事必变”归结为“民起怨”的深刻思想，从根本上否定了孔孟儒家宣扬的“上智下愚”的反动史观以及“贫而无怨”、“小人易使”之类的反动谬论。红巾军起义中，流行着这样的民谣：“塔儿黑，北人作主南作客；塔儿红，朱衣人作主人公。”革命农民坚信：“红”（代表农民革命力量）与“黑”（代表元朝统治势力）两种势力的消长，决定了“主”（统治者）和“客”（被统治者）对立地位的转化，红巾军所到之处，推翻了地主官僚的黑暗统治，实现了这种革命的转化，“朱衣人”（代表农民的红巾起义军）就要翻身作天下的主人。

“民起怨，事必变”的历史辩证法，朴素地表达了革命农民深入观察历史事变所得出的革命结论。列宁指出：“劳动农民在几百年的过程中养成了一种敌视和仇恨这些压迫者和剥削者

的心理”。“这种仇恨长期隐藏在闭塞的、迟钝的、无知无识的奴隶的心中，奴隶们一旦意识到自己可耻的地位，这种仇恨就会引导他们去建立伟大的历史功勋。”红巾军用“天下反”、“事必变”的革命号召，点燃了广大农民心中的仇恨火焰，动员和组织了浩浩荡荡的革命大军，向封建黑暗统治实行了猛烈的冲击。“满城都是火，府官四散躲，城里无一人（指地主官僚），红军府上坐！”（《辍耕录》卷九）这种翻天覆地的社会变革，生动地表现出在群众斗争大风雨中的农民革命哲学的巨大威力。

“摧富济贫”、“杀尽不平”的暴力革命论

元末起义农民直觉地认识到，社会的“不平”必须反，社会的现状必然变。但怎样才能实现这种“变”呢？他们从理论和实践的结合上回答了这个问题：

“天遣魔军杀不平，
不平人杀不平人，
不平人杀不平者，
杀尽不平方太平！”

（陶宗仪：《辍耕录》卷二十七）

这首气势磅礴的战歌，可说是元末起义农民在革命实践中概括出来的革命逻辑。它表明了被压迫者和压迫者的对抗关系，指出了被压迫者的解放、“太平”理想的实现，只有通过“杀尽不平”的暴力手段。这充分反映出红巾军对暴力革命的必要性的深刻认识。这种通过武装斗争来“摧富济贫”的平等要求，正如恩格斯指出的：“它是对极端的社会不平等，对富人和贫人之间、主人和奴隶之间、骄奢淫逸者和饥饿者之间的对立的自发的反应。”

元统治者对“民起怨”怕得要死，恨得要命，他们一方面鼓吹儒家的“中庸”，佛教的“慈悲”，高唱着“和”字经和“忍”字经，借以麻痹人民的斗志；一方面严令收缴民间弓箭兵器，乃至铁尺、铁杖、菜刀等，彻底解除人民的武装；妄图这样来维持反动的封建统治。在反封建的斗争实践中觉醒了的农民，日益认识到只有“倡义举兵”，用革命的暴力战胜反革命的暴力，才能把“不平”的黑暗社会变为“太平”的光明社会。“杀尽不平方太平”，就是说，必须用革命暴力推翻等级森严的封建制度，建立起农民革命政权，实行“摧富济贫”纲领（《嘉靖邵武府志》卷二），消灭吃人的剥削者，“太平”理想方能实现，贫苦人民才得翻身。贪婪残暴的封建统治者从来就没有实行过什么“慈善心”，他们从来是依靠暴力来统治和镇压劳动人民的，而他们却豢养了大批反动儒生、喇嘛僧侣，拚命叫嚷什么“戒斗”、“戒杀”、“恃德者昌、恃力者亡”，虚伪透顶，可恶之极。元末红巾军针锋相对，明确提出了自己的斗争哲学，强调了一个“杀”字，正是“即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旗帜鲜明地主张暴力革命。

列宁教导说：“在历史上，没有一个阶级斗争的问题，不是用暴力来解决的。”“没有暴力，没有坚定无情的手段，历史上的任何事情都是不会成功的。”毛主席更指明：“革命的中心任务和最高形式是武装夺取政权，战争解决问题。”历史上的农民革命战争，自发地实践着这一伟大的革命真理。元末红巾军总结以往农民革命的历史经验，比较明确地意识到，深受压迫剥削的劳动人民——“不平人”与制造人间不平的蒙、汉封建统治者——“不平者”之间，决不是

什么“和平共处”的关系，而是你死我活的斗争关系；指望“不平者”发善心，放下屠刀，完全是幻想，“不平人”的唯一出路，是运用暴力手段，“杀尽不平”。红巾军以“杀尽不平方太平”的简明论纲，揭示了革命的阶级斗争的客观逻辑。这是我国劳动人民自己的哲学遗产中的珍品。

红巾军的斗争哲学，戳穿了儒家的“中庸之道”和佛教的“众生平等”之类的骗局，武装了奋起斗争的广大农民，他们高举大刀长枪，杀向地主官僚，所到之处，“杀守令，据城邑”，“见富人如仇，必欲焚其屋而杀其人”（卢琦：《圭峰集》卷下）；对地主官僚及反动儒生实行坚决镇压，杀出了一“往年大姓家，存者无八九”，“王公甘久辱，奴仆尽开颜”的大好局面。“火飞岳华三关破，血染秦川万马奔。”（张翥：《蜕庵集》卷四）红巾军坚持武装斗争十三年，“大小数百战”，对蒙、汉地主阶级给予了沉重的打击，终于摧垮了元王朝的黑暗统治，为明代初期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开辟了广阔的道路，对封建社会末期的哲学斗争和农民革命哲学的发展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七、闯王李自成“不信天命信革命” 的战斗无神论

明中叶以来，我国封建社会已进入它的衰落时期，资本主义开始萌芽，社会矛盾空前尖锐。一小撮皇室、贵族、官僚大地主无限制地兼并土地，迫使大批农民破产流亡；加以明王朝疯狂的赋税掠夺，“搜括之令，密如牛毛”，搞得“三家之村，鸡犬悉尽”，广大人民生活陷入绝境，出现了空前严重的社会危机。为了维护腐朽的封建专制，明朝统治者一方面豢养了二百多万反动军队和十多万特务，以加强对人民的暴力镇压；一方面又依靠儒、佛、道合流的宋明道学唯心主义，实行残酷的思想统治。但这一切，都无法阻挡人民的反抗怒潮。从明中叶起，各地农民、流民、矿工、织工的暴动，早已连绵不断，最后汇合成空前规模的明末农民大革命。

闯王李自成（公元1606—1645年），是明末农民大革命的杰出领袖。他出身于陕北米脂县一个贫苦农民家庭，从小在生死线上受熬煎的悲惨经历，培育了他反抗封建统治的革命意识和斗争精神；二十三岁主动投身革命后在阶级斗争烈火中所经受的长期锻炼，使他成为卓越的农民革命家。

李自成把一生献给农民革命事业，始终坚持了农民革命路线。一六二九年，正在甘肃当兵的李自成，被已经在陕北高原兴起的农民革命风暴所唤醒，带领部分边兵，倒戈加入了农民军。他初投王左挂部，当1630年王左挂接受了明官军的“招抚”，他便毅然脱离，改投张存孟部；不久张存孟在明官军围击下作了可耻的叛徒，他又率领余部冲出重围，投奔闯王高迎祥。从此，跟随闯王，转战南北，屡立战功，称为“闯将”。一六三五年一月，各路农民军首领召开大会于河南荥阳，讨论共同对付官军围剿的问题。会上意见分歧，难作决定。这时，李自成以战略上藐视敌人的大无畏革命精神，激昂地说：“一夫犹奋，况十万众乎，官军无能为也！”并具体提出了“分兵定所向”的战略方针，得到了大会一致赞同。（《明史·李自成传》）荥阳大会是农民战争史上的伟大创举，李自成坚持正确的政治路线和军事路线，促成了大会的成功。会后，农民军分兵五路，定向进攻，掀起新的革命高潮。高迎祥、李自成率领东部大军，

一举攻下明中都凤阳，焚毁明皇陵，揭起“古元真龙皇帝”的旗号，表示了与明王朝誓不两立的革命决心。一六三六年秋，高迎祥不幸牺牲，李自成被推举为闯王，他接过绣着“闯”字的战旗，独立领导北方农民军的主力，开始新的战斗。

明王朝调集全国兵力对农民军实行了“十面张网”的大规模反革命围剿，同时又施展招抚策略。起义军中少数不坚定分子在威迫利诱下竟掀起一股投降变节的流逆，李自成的部将刘国能等叛变投敌，连当时农民军主力之一的张献忠部也在湖北接受了“招安”。李自成和他的战友们始终坚毅不屈，顽强地进行着反围剿的流动作战。一六三八年在潼关南原奋战失利后，他与战友们以十八骑突围，暂伏陕南商洛山中，白天练武，晚上读书，总结经验教训，坚定革命信念。“收拾残破费经营，暂驻商洛苦练兵，月夜贪看击剑晚，星晨风送马蹄轻。……”李自成后来在西安所写的《商洛杂忆》中的这半首诗，充分表达了他在革命处于低潮时毫不动摇的革命意志。一六四〇年李自成和战友们转入巴东山区，被明兵部尚书杨嗣昌亲率重兵围困在巴东的鱼腹山中。杨嗣昌狂妄地发出檄文要招降李自成。李自成横眉怒对派来的使者，把檄文一把撕得粉碎，并把明朝皇帝朱由检以及杨嗣昌之流痛骂一顿，打击了敌人的凶焰，坚定了将士们战斗到底的决心。经过浴血奋战，终于冲出重围，突进到河南。这时李自成和战友们虽只剩下五十余骑，但由于高举“闯”字大旗，坚持革命路线，得到群众拥护，威望空前提高，短短几个月起义队伍扩展到几十万人，一些失意的封建知识分子如李岩等也望风来归。从此，李自成领导着这一支无敌的铁流，横扫中原，所向披靡，1644年进军西安，建立了大顺农民革命政权，接着指挥百万大军，直捣北京，埋葬了腐朽的明王朝，宣告了明末农民革命战争的伟大胜利。

李自成在领导革命战争的胜利进军中，不仅反映广大农民的迫切要求，制定和实行了正确的政治路线和斗争策略，使革命力量由弱变强，革命战争由败转胜；而且不断地总结实践经验，集中群众智慧，坚持了正确的思想路线，蔑弃天命，否定神权，抛弃任何宗教外衣，用战斗的无神论思想来武装广大农民军战士，并在革命实践中始终保持了劳动人民艰苦奋斗的本色和朴素唯物主义的世界观。闯王李自成的光辉思想和革命实践，对我国农民革命哲学的发展作出了特出的贡献。

“除暴”“均田”的反封建纲领

宋明道学唯心主义所维护的封建专制制度和封建大土地所有制，实质是以皇帝为首的一小撮贵族官僚大地主对广大劳动人民的残暴的政治压迫和经济剥削。明代后期封建统治的极端黑暗和土地的高度集中，终于点燃了农民革命的燎原烈火。

闯王李自成在领导农民革命中，鲜明地提出了“除暴恤民”的政治纲领和“均田免粮”的经济纲领（《明季北略》卷二十三），把斗争矛头直指封建专制统治和封建土地所有制，把宋明道学用以维护封建统治的“纲常万年，磨灭不得”以及“存天理、灭人欲”之类的反动说教从根本上加以否定，使农民革命的纲领，具有了更鲜明的反封建的性质和内容，从而发挥了更巨大的动员组织作用。当李自成1640年在河南提出“除暴”“均田”的纲领并加以实践，“盼星星，盼月亮，盼着闯王出主张”的广大贫苦农民，热烈拥护，“荷旗而往应者，日夜不绝，一呼百万”（《豫变纪略》卷三），从此打开胜利的局面，显示出这一纲领所具有的深厚的群众基础。

“除暴恤民”的政治纲领，体现了革命农民的阶级原则。“除暴”，就是要铲除骑在人民头

上的贵族官僚、豪绅地主，推翻封建暴虐统治。“恤民”，就是关心群众疾苦，保护广大劳苦人民的利益。李自成领导义军所到之处，“不杀平民唯杀官”，明皇族宗室被镇压了十分之九，严惩一切“酷虐人民”的贪官豪绅及反动儒生。义军攻克洛阳，在公审处决罪恶累累的藩王朱常洵时，李自成亲向群众宣布：“王侯贵人，剥削穷民，使其冻饿，吾故杀之，以为若曹。”（《甲申纪事》）这是代表广大穷苦人民对封建剥削阶级的宣判。同时，义军将没收藩王官绅搜括的大量粮食金银，全用来散账贫民；并规定“过城邑不得室处”、“不得私藏金银”、“马腾入田苗者、斩”等严肃的军纪，不准扰民。李自成更是以身作则，始终保持艰苦素朴的政治本色，进京后首先召集父老询问民间疾苦，多次强调：起兵目的只是为了“勤民”，把皇宫中的“法祖”匾额改为“爱民”（《小腆纪年》卷四），表现了优秀的革命品质和高度的革命觉悟。

李自成在斗争中还形成了“据中原、取天下”的战略思想（《怀陵流寇始末录》卷三），把为穷苦百姓打天下，取天下，武装夺取地主阶级的全国政权，作为自觉的革命目标。这是对历代农民革命思想的一个重要发展。毛主席指出：革命的根本问题是政权问题。革命就是夺权。在封建社会，“政权、族权、神权、夫权，代表了全部封建宗法的思想和制度”，而“地主政权，是一切权力的基干”。历代起义农民提出“伐无道”、“杀不平”，要求“冲”垮地主之“天”，或“重开混沌之天”，表明千百年来农民起义都“企图推翻压迫者，使自己成为自己生活的主宰。”怎样才能实现这一目标？李自成总结以往农民革命的经验，更加明确地意识到，必须“建国立业”，“据中原，取天下”，即建立起农民革命政权，以与明朝反动政权相对抗，进而夺取全国政权，用农民革命专政来代替地主阶级专政。这样才能贯彻“除暴恤民”的政纲，运用革命政权来压迫压迫者，剥夺剥夺者。

“均田免粮”的经济纲领，既体现了剥夺剥夺者的原则，更触及到了封建制度的核心——封建土地所有制，表现出李自成把历代农民起义的“平均”、“平等”思想发展到了一个新的水平。列宁指出：农民的土地要求，是“历尽千辛万苦并经过多年压迫所锻炼出来的要求”。在中国农民革命史上，唐以前的农民运动，以反对奴隶制残余的人身依附关系和沉重的赋税徭役为主要内容；唐末黄巢起义，第一次在革命旗帜上写上了“均平”要求；宋元时期的农民起义，把“均平”要求具体化为“均贫富”、“摧富济贫”，仍着眼于钱粮等生活资料的均分。明中叶以来农民抗租、夺地的斗争风起云涌，李自成适应农民革命的发展，进一步明确地提出了“均田”的纲领，着眼于解决农民土地问题，抓住了当时社会的主要矛盾。对这种平分土地的思想，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曾给予高度的评价，肯定它具有“革命民主性质”，是“农民运动中最革命的思想”，表现了“为了完全推翻地主权力和完全消灭地主土地所有制而斗争的农民力求平等的革命愿望”。李自成领导下，农民军所到地区，“以割富济贫之说，明示通衢。产不论久近，许业主（农民）认耕”。于是“一邑纷如鼎沸，大家（大地主）茫无恒业”（《出劫纪略》）。广大农民起来“瓜占”了地主的田产、牛只。这种大张旗鼓地宣传“割富济贫”的原则，放手发动贫苦农民起来夺地分田的空前革命壮举，猛烈地冲击了地主土地所有制为基础的封建统治，冲出了一个“奴坐于上，主歌于下”，“纲常法纪，扫地无余”的大好局面。

蔑弃“天命”的战斗无神论

李自成领导的明末农民大革命，有一个鲜明的特点，就是抛弃了宗教外衣，没有利用任何宗教思想和宗教组织作斗争手段，而是直接针对社会现实矛盾，明确提出反封建的革命纲

领来动员和武装群众。这在中外农民战争史上都是比较罕见的。这一方面是由于明末社会危机的严重和阶级矛盾的激化，已直接点燃了农民革命的怒火；另一方面也表现了农民革命领袖李自成，在斗争中形成了坚定的无神论思想。

“老天爷，
你年纪大，耳又聋来眼又花。
你看不见人，听不见话。
杀人放火的(指封建统治者)享着荣华，
吃素看经的(指善良老百姓)活活饿杀。
老天爷，
你不会做天，你塌了吧！
你不会做天，你塌了吧！”

这首当时在民间流行的《塌天歌》，反映出广大人民对封建黑暗统治的愤恨，他们早已识破了封建统治者炮制的天命谎言。出身社会底层的李自成，从自己的苦难经历，切身感受到广大劳苦人民中正酝酿着多么深厚的革命反抗精神，他少年时就立志要“横行天下，自成自立”（《明史·李自成传》），即认为被压迫人民只有靠自己起来造封建统治者的反，才能求得解放。投身革命后，他更加坚信凭着起义军的组织力量和顽强斗争，革命的暴力能够战胜反革命暴力，“官军无能为也”，反动派可以打败，明王朝可以推翻。因而他始终坚持反压迫、反剥削、反招安、反投降的农民革命路线，坚决相信“为民除害”的农民革命事业一定能够取得“独夫授首，天下归心”的最后胜利。这种“不信天命信革命”的战斗无神论思想，是在长期艰苦的革命斗争实践中锻炼出来的，反映了当时广大劳苦群众要求“塌天”的革命觉悟。

李自成始终高举着表现革命首创精神的“闯”字大旗。他用“闯”字来称呼自己领导的起义部队，表示在反封建的斗争道路上一往无前的坚强决心。在“闯”字的战旗下，他打仗从来是冲锋在前，“百万之众，唯自成马首是瞻”（《明史·李自成传》）。这个“闯”字，表明起义军藐视皇权蔑视“天”，正是农民革命的“冲天”思想传统的高度发扬，集中体现了革命农民决心“闯破天罗，掀开地网”，冲翻封建黑暗统治的“历史主动性”。宋明道学家们的全部唯心主义谬论，无非是变个手法来宣扬孔孟儒家的反动天命论，把“三纲五常”加以神化，说成是“天理如此，岂可逆哉”，强迫劳动人民顺从这个异己力量的支配，鼓吹什么“顺天”、“存理”、“勇于从而顺命”，用一个“顺”字来扼杀劳动人民的反抗意识和首创精神。李自成针锋相对，用一个“闯”字来教育部队，武装群众，唤醒和鼓舞广大劳动人民的革命意志，就是要把吃人的封建制度闯它个落花流水，把反动统治阶级闯它个人仰马翻，只有通过闯，才能实现“除暴”、“均田”、“取天下”的革命目标。这种“不信天命信革命”的冲闯精神对孔孟程朱“畏天命”、“存天理”、“非礼勿动”、“惩忿窒欲”之类的反动说教是彻底的否定。

李自成领导义军向封建统治勇猛冲杀中，始终把武器的批判和批判的武器结合起来。早在1635年攻克明中都凤阳时，就下令焚毁了明皇陵及龙兴寺，把明统治者编造的所谓“承天应运”之类的神话烧得灰飞烟灭。前后发布的革命文告，全都是从政治上揭露明王朝的腐朽罪恶，阐明农民军的纲领政策，没有任何假托天命神意之类的词句，明确宣布：“为了百姓，才起义兵”。义军所到之处，焚孔庙，砸程祠，烧儒经，严厉镇压反动儒生；大顺政权建立后，立即改革科举制，废除八股文。义军攻克承天县，李自成下令改为扬武州；攻克北京后，李自成入城时，看到“承天门”匾，便对准“天”字，弯弓怒射。这一切，都表现了李自成反天命、反神权、反孔学的无神论思想的战斗风格。

革命实践中的朴素唯物主义

毛主席教导说：“只有千百万人民的革命实践，才是检验真理的尺度。”马克思也指出：“人应该在实践中证明自己思维的真理，即自己思维的现实性和力量，亦即自己思维的此岸性。”在革命实践中形成，并通过革命实践的检验而得到发展的朴素唯物主义思想，是李自成的革命哲学的重要方面。

李自成坚定地站在反封建的革命立场上，用劳动人民所固有朴素唯物主义世界观去观察现实，分析矛盾，制定农民革命战争的战略策略，其中所表现的认识原则和思想方法，闪耀着朴素唯物主义的光辉。

李自成从“目击憔悴之容，切身痼疾之众”（李自成围北京时发布的檄文，见《平寇志》卷九）的社会经历中，正确认识到王侯贵人、豪绅地主与广大农民之间的关系，是统治与被统治、剥削与被剥削的关系，劳动农民之所以受冻饿，“涂炭难言”，不是由于自己的命不好，而是由于“王侯贵人，剥削穷民”，由于“贪佞满朝，公行贿赂，民间脂膏，搜括殆尽”（《明季北略》卷十三）。地主官僚之所以能够“掳掠民财”，“征敛重重”，对劳动农民进行“吸髓剥肤”的剥削（见李自成移黄州檄），是由于他们霸占了土地，掌握着政权。因而，农民起义，单靠“杀富济贫”是不够的，必须实行“除暴”、均田，推翻反动政权，改变极不合理的土地占有关系。李自成正是基于唯物主义的认识原则，从社会实际出发，对封建社会的贫富悬殊及其产生的根源有了某些新的认识，从而把农民革命的“均平”思想发展到新的阶段。

封建统治阶级及其哲学奴才，从来是用颠倒的世界观来看“顺”和“逆”，他们把维护建剥削压迫的“三纲五常”说成是“顺天”“合理”，把劳动人民反压迫反剥削的正义斗争咒骂为“大逆不道”。李自成领导起义军对封建统治的冲击和对孔孟之道的扫荡，也被封建统治者和孔孟之徒诬蔑为“绝无礼体”，叫作“逆贼”、“逆闯”。对此，李自成用革命的“顺逆”观，给予了针锋相对的回击，1644年元月在西安建立革命政权时，特意国号“大顺”，建元“永昌”，表明农民革命正是顺应了广大劳动人民的要求，顺应了历史的潮流；农民革命政权所执行的“除暴”、“均田”政策，一方面对皇室、贵族、反动官绅实行严厉的镇压和剥夺；另一方面使劳动群众扬眉吐气，夺回了部分土地和劳动果实，不仅当时大快人心，大顺人心，而且事实上也顺应了历史的大方向，为社会前进开辟了道路。李自成的革命的“顺逆”观，符合客观的历史实际，具有朴素唯物主义的“思维的现实性”。

李自成坚持朴素唯物主义思想路线，还突出地表现在领导作风上，注意集思广益，多谋善断；并在工作中重视调查研究。李自成身为“闯王”，但从不主观武断，“凡事皆众共谋之”（《明季北略》卷二十）。每当决定重大问题，总是“集众议之”，而且暂时“不定可否”，广泛听取各方面意见，让大家各抒己见，然后“阴用其长，人多不测”（《明史纪事本末》卷七十八），即正确集中意见，深谋远虑，作出决策。打仗时，每攻取城市，总是先派人化装入城，或与当地群众相配合，充分掌握敌情，然后根据具体情况制定作战方案。进北京第二天，李自成首先就召集父老开调查会，访问民间疾苦，了解反动派溃逃情况；对大批反动官僚的罪行和赃银，依靠各衙门长班和城市贫民检举揭发，弄清情况，区别对待。这种革命实践中的朴素唯物主义，正是李自成指挥百万农民军取得辉煌战果的世界观基础。

李自成领导的波澜壮阔的农民革命战争，从经济基础到上层建筑对日趋没落的封建制度

实行了猛烈的冲击，对历史的前进起了巨大的推动作用。在革命风暴中产生的革命哲学，以李自成的光辉思想为代表，把农民革命的思想理论基础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为太平天国农民运动所表达的“共产主义思想的微光”作了历史准备；同时，以巨大的批判威力冲垮了宋明道学的反动统治，迫使地主阶级的哲学营垒瓦解分化，促进了哲学战线上儒法斗争的开展，为清初法家唯物主义思潮的兴起提供了强大的思想动力。